

证券代码：605155

证券简称：西大门

公告编号：2021-061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一、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1 年 10 月 27 日以现场方式召开，会议通知已于 2021 年 10 月 17 日通过专人送达及邮件等方式送达全体监事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平主持，应出席监事 3 名，实际出席监事 3 名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法律、行政法规以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决议内容合法有效。

二、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议案》

经审核，监事会认为董事会编制的公司 2021 年三季度报告的编制程序、内容、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；报告编制期间，未有泄密及其他违反法律法规、《公司章程》或损害公司利益的行为发生。

报告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所包含的信息能从各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 2021 年第三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；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28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（www.sse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1 年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3 票同意；0 票反对；0 票弃权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西大门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

2021 年 10 月 28 日